



## 中荷签署谅解备忘录：将在荷兰设立中国文化中心

时间：2014-03-25

编辑：李雪

中国文化报驻荷兰特约记者杨晓龙报道：3月23日，在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荷兰首相马克·吕特的共同见证下，中国驻荷兰大使陈旭与荷兰驻华大使贾高博分别代表各自政府在海牙首相官邸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和荷兰王国外交部关于在荷兰设立中国文化中心的谅解备忘录》。

中荷两国合作起步早、领域广、基础牢，不断创新进取。400多年前，从中国广州到荷兰的“海上丝路”就把中荷人民联系在一起。新中国成立后，两国外交关系得到正式确立和全面发展。近年来，两国外交关系进一步深化，中荷人文交流日趋活跃，成功举办中荷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40周年庆祝活动，合作打造“欢乐春节”“花车巡游”等典范品牌，并开辟文化创意产业合作的新空间。“荷兰好声音”版权被引进中国，成为风靡大江南北的“中国好声音”，而中国春节也成为荷兰不少城市的文化习惯。

该谅解备忘录的签署，反映和顺应了两国文化交流蓬勃发展的良好局面和趋势，相信将在进一步加深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全面促进两国友好关系的发展、推动中国与荷兰以及欧洲国家在人文领域的交往与对话等方面起到重要而积极的作用。

[【返回顶部】](#)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上一篇:

下一篇: 2014年“文化志愿服务推进年”系列活动启动 群星奖获奖作品巡演即将开始